

证券代码：833727

证券简称：兆晟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兆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：4586.6208 万元。	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：6000 万元。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）
第十三条 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；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4586.6208 万股。	第十三条 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；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6000 万股。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）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

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，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，注册资本、普通股总数等情况将发生变动，需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，转增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兆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兆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4 日